

证券代码：839605

证券简称：晟琪科技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6月26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林旭森为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。

任命林旭森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一致，自2025年6月26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公司原职工代表监事余应豪先生辞职，为规范公司治理而新任监事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林旭森，男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90年10月出生，中专学历，2010年10月至2017年6月，就职于晋江市昂斯鞋材贸易有限公司，任会计；2017年6月至2019年1月，就职于广东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任会计主管；2019年3月至2021年11月，就职于目色眼镜（广东）有限公司，任会计主管；2021年11月至2024年11月，就职于广东晟琪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，任会计主管；2024年12月至今，就职于江西晟之源再生资源有限公司，任财务经理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职工代表监事的任命符合《公司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造成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》

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6 月 27 日